

# 凤岗镇塘沥村旧村暗区提升与滨河口袋公园 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凤岗镇塘沥村旧村暗区提升与滨河口袋公园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东莞市凤岗镇工程建设中心，地址：凤岗镇政通路1号，联系人：刘工，电话：0769-87519982
3	中介服务名称	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无。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1. 项目背景与目标： 凤岗镇塘沥村旧村暗区提升与滨河口袋公园工程为凤岗镇乡村振兴示范带（塘沥段）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实施可极大地提升石马河沿线滨河景观品质和提供必要的公共活动空间，发挥启动区示范作用，推动凤岗镇乡村示范带的建设。因为项目涉及石马河管理范围，为了顺利推进该项目的实施，需要对项目进行防洪评价，获得主管部门批文。</p> <p>2. 服务范围及内容： 凤岗镇塘沥村旧村暗区提升与滨河口袋公园工</p>

		<p>程位于位于石马河塘沥村金凤凰桥的上游两岸。总投资约 288.3 万元，本项目新建口袋公园、村标和风雨驿站占用河道管理范围。本项目评价对象为口袋公园、村标和风雨驿站等涉石马河部分。</p> <p>3. 服务要求： 按要求编制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组织专家评审（必要时）及相关报批工作，取得水务主管部门批复。</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自中选通知发出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编制成果，服务期限至本工程竣工验收之日止。</p> <p>2. 地点：东莞市凤岗镇</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及相应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按照实际工作内容计算费用下浮 30%后签订合同。</p>
8	服务时间	按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按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13	备注	无